

证券代码：873814

证券简称：意可航空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俞子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有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产生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俞子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俞子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各位董事商议，聘任李艺涛先生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艺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适合担任此职位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赵娟女士、沈健女士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娟女士、沈健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适合担任此职位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赵娟女士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适合担任此职位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赵娟女士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适合担任此职位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意可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